



弘祥隆

NEEQ: 430112

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ongxianglong Biotechnolon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江玉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淑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淑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江玉龙
电话	010-82899811
传真	010-82899811
电子邮箱	hr@hxlbio.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镇天竺家园 17 号 17 幢 2 层 2604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580,703.19	7,345,721.77	-10.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2,743.30	2,345,110.34	-58.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9	0.21	-57.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72%	37.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5.22%	68.08%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8,956.43	298,956.43	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2,367.04	-1,164,836.54	-17.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7,778.00	-1,238,278.64	-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47	-6,107.69	-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2.73%	-39.7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1.85%	-42.3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20.0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560,250	58.47%	-	6,560,250	58.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34,750	35.63%	-	4,334,750	35.63%	
	董事、监事、高管	1,553,250	13.84%	-1,058,525	494,725	4.41%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59,750	41.53%	-	4,659,750	41.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4,659,750	41.53%	-	4,659,750	41.53%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1,220,000	-	0	11,2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江玉龙	4,226,000	-1,056,500	3,169,500	28.25%	3,169,500	
2	上海和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4,750		3,064,750	27.32%		3,064,750
3	何劲松	1,270,000		1,270,000	11.32%		1,270,000
4	赵兵	921,500		921,500	8.21%	691,125	230,375
5	赵汉玥	672,250		672,250	5.99%		672,250
6	尹辉	638,000		638,000	5.69%	478,500	159,500

7	赵晓露		558,356	558,356	4.98%		558,356
8	周翠英		498,344	498,344	4.44%		498,344
9	董志海	408,000		408,000	3.64%	306,000	102,000
10	董琴	6,500		6,500	0.06%	4,875	1,625
合计		11,207,000	200	11,207,200	99.90%	4,650,000	6,557,2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现有股东何劲松为上海和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股东董志海是股东江玉龙配偶的弟弟；赵汉玥与赵兵为父女关系（其股份为继承股东王东红的股份），除此以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不涉及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审计公司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存在的持续经营风险。

针对该情况，公司董事会将采取如下措施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1、继续拓展新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加强营销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完善营销人员考核机制。
- 2、加大回款工作力度，采取必要措施保证应收款项的收回。
- 3、一切以市场为中心，鉴于目前的市场状况，在保持现有客户数量的情况下，积极采取各种销售手段，争取在客户数量上有所提高，营业收入相应得到提高。
- 4、加强管理，提高公司员工的总体能动性，控制成本，减少支出，从而提高利润。

通过以上措施，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努力实现扭亏为盈。

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